



# 学会理性面对放榜

□叶金福

便利店是商贸流通领域零售业的主要业态，核心是便利、便民。它就在居民消费的“最近一公里”，最懂得居民的消费需求，也最能满足居民的消费需求。无论市场如何变化，核心都是人，商业的本质就是为人们提供更好的商品和服务。希望更多便利店从行业变化中得到启示，以客户为本，创新求变，提供更多有温度、“心价比”更高的好物。

——经济日报:《“心价比”也是竞争力》

相关部门要深入研究典型案例，提升精准辨别及查处“水军”的本领；平台要压实责任，不被唯流量、唯粉丝论等错误倾向蒙蔽，及时发现可疑账号，对疑似操纵热搜的内容予以屏蔽和清理；网友也是不可或缺的监督力量。期待各方能进一步认清“网络水军”的危害，切实提升治理能力和效率，合力而为，让“网络水军”无处遁形，还网络世界一片清朗天空。

——工人日报:《热搜可定制?“网络水军”的危害不可低估》



## 【本期话题】

### 模仿名人蹭流量

近日，一名男子在直播时模仿已故篮球明星科比引发热议。当下，在各大直播间，类似的模仿比比皆是，长相、举止、衣着乃至网名都与明星非常相似。你怎么看？

## 【议论纷纷】

@王锦南 “模仿名人蹭流量”，让形似或神似名人者通过模仿获得了收益。但这样的模仿会不会让模仿者在模仿中逐渐迷失自己呢？

@黄梅戏笑 即使是真名人，也有可能在直播中销售假冒伪劣产品。在这方面，已经有不少的事实为证。而这些因撞脸名人而模仿者，更有可能为了利益而销售假冒伪劣产品。作为消费者，我们一定要擦亮双眼，别被假名人骗了。

@鄂东梅子 假名人之所以要蹭真名人的流量，就是想借真名人的“名”来牟取利益。作为被蹭流量的真名人，一定要及时、主动地打假，既是对自己的羽毛的爱惜，也是对喜欢自己的公众的爱护。

本期话题下期继续

6月24日，省教育考试院发布了我省普通高校招生第一阶段录取控制分数线。数据显示，今年我省普通高校普通类本科大项中，历史等科目类分数线为478分，物理等科目类分数线为462分。

(6月25日本报3版)

每年的高考放榜日，用“几家欢乐几家愁”来形容考生和家长是最贴切不过了。考得好的考生不但自己开心，就连父母、亲友、老师等也为之欢呼。但那些考得不好的，甚至落榜的考生，不但自己觉得无颜面对父母、亲友和老师，而且无形中也会觉得被人看不起。更极端的，一些考生选择了跳楼、跳河等失去理性

的错误做法。

笔者以为，高考中榜了，固然可喜可贺，但倘若没有考好，甚至是落榜了，就应该学会理性地去面对放榜，切不可采取极端手段。要知道，高考只是人生旅途中的一次重要选择，但并非终极选项。再说，眼下高考已经不再是唯一的一道“龙门”了，作为年轻的一代，成才大可不必只靠高考这一条“道”。其实，即使考上了好的大学，毕业后也未必就能找到一份好的工作。相反，一些技能型人才却供不应求。一个人的成功与否，不是看你是否读过大学、读什么大学，关键是你走上社会后能否抓住影响个人的每一次机遇。

当然，不可否认，落榜

对于踌躇满志的考生而言，确实是一种无情的打击。但要知道，榜上无名，脚下有路。只要去奋斗肯攀登，行行都可以出状元。毕竟，我们的社会不仅仅需要大学毕业的“金龙”“银龙”，更需要千千万万个没有上过大学的“白龙”“青龙”。只要努力，照样会有出息成大器。

总之，学会理性面对放榜也是一场高考。因此，笔者真诚地希望考生们心平气和对待高考放榜，以平常心去面对落榜，切忌因落榜而意志消沉。这无疑是对待放榜的正确方式。

濠南夜话

# 科普UP主展现青年新风貌

□刘曦

今年4月，来自通州高级中学的张许烟入选了2024年度“新时代江苏好少年”。多年来，他利用课余时间，热心普及科技知识，传播红色文化，拍摄公益作品，还将做主播的收益，每月定期进行捐赠。

(6月25日本报6版)

之前，提到“网红”“主播”，人们的第一印象往往是“颜值高”“才艺多”“能带货”。而时下，不少短视频平台推出的科普主播，不肤浅“以貌取胜”、不动辄“321上链接”，而是以传播知识为目的，也同样吸引了大量粉丝。科普与短视频，是一个相互成就、相互促进的故

事。这些在科普的道路上不断探索、一路前行的UP主，经过不懈探索、实践与积累，找到了与网友“科普对话”的最佳方式。

令人欣喜的是，在中国年轻一代聚集的如B站等各大网络平台上，已涌现出众多年轻、有才华的科技类UP主。他们不仅受教育程度高、求知欲强，对前沿科技抱有极高兴趣，更能通过创造力与创新力，让科技前沿的新进展、新突破、新成果变得生动、有趣、可感。这些优质的科技视频，借助新媒体平台的传播机制，不仅形成了面向社会公众的公益性文化产品供给，同时也成为面向全国乃至全球展示中国青年新形象的一

扇窗口，在“科技自立自强”与“文化自信自强”之间实现了相互融合。

国家《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》明确提出，要“充分利用信息技术，深入推进科普信息化发展，大力开展线上科普”。相关纲要也明确提出，大力开发短视频等多种形式的科普作品，实现科普内容多渠道全媒体传播。当然，科普短视频作为一种“知识快餐”，是无法取代系统化的专业学习的。应更好促进线上科普与线下专业教学的有机结合，让年轻人不仅喜爱科普“网红”，更因此爱上科学，进而充满热情投身科技创新。

# 不妨把家里的“危险地带”告诉孩子

□知新

6月21日17时左右，海门一住宅小区的一名5岁男童意外坠落在平房上急需救助，消防救援人员迅速赶赴现场处置。

(6月23日本报4版)

透过悲惨的一幕，令人忧心的是家庭监管的缺失和安全防护措施的缺漏。

儿童安全的最大隐患是监护人缺席。从越来越多的安全事故来看，由于没有家长很好的看护和监管，孩子不慎“失足”或出事的不在少数。特别是在节假日和寒暑假期间，把孩子独

自留在家中、无人照管，随时都可能致其于跌落摔伤、被开水烫伤、偷吃药物中毒等“险境”之中。造成家庭监管的缺位，这中间既有家长粗心疏忽甚至不闻不问的原因，也有由于忙于生计而无暇顾及的无奈。

应该反复强调的是，孩子的安全，父母责无旁贷。在孩子的安全问题上，即便工作再忙、事务再多，也要时刻绷紧“安全”这根弦，担起监护之职责。眼下而言，不仅要把“危险地带”“风险游戏”告诉孩子，还应通过警示教育和安全指引，让孩

子更好地掌握自救本领。即便有些家长囿于客观原因，也应该委托邻里或社区工作人员临时照看，无论如何都不能让孩子成为“断线的风筝”。

当然，安全防护措施的不到位，也是导致孩子意外事故频发的主因之一。譬如家中阳台护栏的高度、防盗门窗的空隙、开关插座的钻孔，如果在设计、制作等方面既考虑美观实用，又注重安全耐用，那就可以大大避免因安全缺陷而造成“一失足成千古恨”的遗憾了。



# 高空抛物获刑

跟家人争吵后，一女子竟把锅碗瓢盆从十几楼扔下去泄愤。上周，如皋法院审结如皋市首例高空抛物入刑案件，对被告人王某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，缓刑1年，并处罚金6000元。

(6月25日本报8版)

## 一堂法律警示课

□刘予涵

近年来，高空抛物伤人毁物的事情屡有发生，表面看是高居住户随手抛物的习惯，实则是法律意识的淡薄。

2021年，高空抛物罪正式入刑，肇事者不仅要承担民事损害赔偿责任，情节严重的还要承担刑事责任。报道中的王某高空抛物被判刑，无疑是一堂生动的法律警示课，这是对当事人的惩戒，也是对其他人的警示。

高空抛物害人害己，要严防也要重治。首先要加强安全教育宣传，让每个居民都知道高空抛物的危害，以及高空抛物应承担的法律责任，从而倒逼改掉乱扔乱抛的陋习。其次要完善监管措施，通过“人防”“物防”“技防”多管齐下，一旦发生高空抛物，就能锁定肇事者，使其不敢抱有侥幸心理。此外，要严查严办高空抛物违法犯罪行为，让肇事者付出应有的代价。如此多措并举，才能管住那些任性“手欠”之人，高空抛物现象才会杜绝。

## 以儆效尤敲警钟

□张忠德

高空抛物，被称为“悬在城市上空的痛”。这种不负责任的行为，不仅可能导致他人财产受损，甚至可能危及无辜者的生命安全。因此，对于高空抛物行为，我们必须零容忍，坚决予以打击。

王某的高空抛物，不仅违背了社会公德和道德底线，也触犯了法律。本案中，王某虽然未造成严重后果，但其行为已构成高空抛物罪，法院依法对其作出有期徒刑6个月、缓刑1年并处罚金的判决，彰显了法治的威严和公正。

王某的行为虽已受到法律的制裁，但事件的警示意义却远不止于此。首先，我们应该认识到高空抛物的危害性。在社区管理中，应加大对居民的普法教育力度和高空抛物的监管力度，增强居民的自我约束和自我管理能力。其次，物业公司等管理单位应加强监管，通过安装监控、设置警示标识等措施，及时发现并制止高空抛物行为。作为居民，发现高空抛物行为要及时制止并报警。